EverLearn 恆學

恆學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EverLearn Education Technology Co., Ltd.
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二段315巷4弄3號5樓之5
hello@everlearn.com.tw

保密協議書

MUTUAL NON-DISCLOSURE AGREEMENT

甲方

恆學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二段315巷4弄3號5樓之5　統一編號：申請中

乙方

待填：公司名稱

待填：地址與統一編號

甲乙雙方為了評估與進行培訓影片及學習平台的合作，願意互相保守對方的機密，特立此協議。

1. **目的** / 雙方只為了評估與進行上述合作而交換機密資訊，不作其他用途。

2. **機密資訊** / 指一方提供給另一方的資料，不論是書面、口頭或電子形式，包括 SOP、圖面、規格、教材、客戶名單與價格。已標示機密，或依性質明顯屬於機密者，都算在內。

3. **保密義務** / 收到的一方要用保護自己機密的同等謹慎保管，且至少是合理的謹慎。只讓因工作需要而必須知道的員工與顧問使用，並要求他們受相同的保密約束。未經對方書面同意，不得告訴第三人。

4. **例外** / 下列資料不受限制：已經公開而且不是因違約公開、收到前已合法持有、自行開發而沒有使用對方資料、從沒有保密義務的第三人合法取得。依法院或主管機關命令必須提供時，應先通知對方，並只提供必要的範圍。

5. **AI 與雲端工具** / 恆學使用 AI 或雲端工具處理乙方資料時，只使用不把資料拿去訓練模型的服務，乙方要求時說明用了哪些工具。

6. **返還與刪除** / 合作結束或對方書面要求時，30 天內刪除或返還機密資訊。法律要求保存的備份，繼續保密到依法可以刪除為止。

7. **期間** / 本協議自簽署日起 2 年有效。協議終止後，保密義務再持續 2 年。

8. **其他** / 本協議不授予任何智慧財產權。本協議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，因本協議發生的爭議，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本協議一式兩份，雙方各執一份。

甲方簽章

日期

乙方簽章

日期

本範本是通用格式，不是法律意見。簽署前請由貴公司法務確認。

淺橘色框是待填欄位，填寫後才是正式文件。